

**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
主席就 2017 年 2 月 9 日舉行的
第 224 次會議主要議項報告**

本文件旨在報告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下稱「區管會」）於 2017 年 2 月 9 日舉行的會議上所討論事項。

區管會第 223 次會議討論事項進度報告

2. 委員備悉有關報告內容並提出意見如下：

擴闊連德道以增設新行車道

3. 因應安達臣道石礦場用地發展的交通影響，土木工程拓展署建議實施四項道路／路口改善工程，其中包括更改秀茂坪道／連德道的路口設計、興建一條由連德道通往秀茂坪道的新行車天橋、加長連德道路旁上落客處，以及將新清水灣道近順利邨道一段往九龍方向車道，由單線行車擴闊至雙線行車。以上大型道路／路口改善工程已計劃於 2017 年上半年向立法會申請撥款。如前期工作順利，土木工程拓展署將爭取於 2018 年初開展工程。

鯉魚門道及啟田道迴旋處的有關改善工程

4. 土木工程拓展署表示，從交通運輸方面考慮，隧道方案長遠而言將較先前提出三個方案（包括交通燈方案、加設支路方案及擴闊道路方案）更為可取。由於東九龍一帶包括油塘和鯉魚門地區等正急速發展，加上興建中的將軍澳藍田隧道，有關部門需要因應最新的地區發展及數據對相關方案作檢討及評估。在檢視長期方案同時，相關部門亦正在檢視一些中期方案的可行性（包括較早前提出將迴轉處前鯉魚門道往油塘方向入口，改為三線行車的建議），以紓緩鯉魚門道及啟田道迴旋處的交通。

5. 委員表示明白長期方案落實需時，故希望部門能認真審視中期方案的可行性，並盡快擬定實施改善方案的詳情和開展工程的時間表。

6. 主席請土木工程拓展署轉達，要求路政署向觀塘區議會（下稱「區議會」）秘書處提供相關資料，以安排在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作詳細討論。

啟業邨路肩狹窄問題

7. 房屋署表示根據署方紀錄，啟業邨近啟裕樓對出的一段啟業道曾進行擴闊行人路面工程，加上在部份行人路肩上栽種了綠化植物，以致路肩範圍較為狹窄。惟該路段均設有行人防護欄，引導行人至附近的過路處，避免行人違規橫過車道而發生危險。另外，按運輸署的《道路使用者守則》，行人應使用正式的過路處橫過車道，而行人防護欄側的路肩並不適宜行走，以免發生危險。如果將上述路肩範圍擴闊，或會引致行人在該段路肩上行走甚至橫過車道，因此房屋署會維持該段行人路的路面狀況。

油塘區公共房屋發展

8. 規劃署表示在處理土地用途地帶修訂時，已遵照既定程序徵求公眾意見，包括諮詢區議會和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刊憲。根據就油塘欣榮街及高超道的擬議房屋發展進行的交通影響評估，擬議住宅發展不會對附近地區交通帶來負面影響。另一方面，運輸署現正研究鯉魚門道／啟田道迴旋處的改善工程。待六號幹線（由將軍澳－藍田隧道、T2 主幹路及中九龍幹線組成，可直接連接將軍澳及西九龍）落成後，運輸署預計觀塘區的交通情況長遠會有所改善。而油塘一帶的公共交通網絡完善，應可服務當區居民及應付擬議發展所帶來的交通需求。運輸署現正計劃在油塘區開設新巴士路線，為居民提供更佳的服務。此外，連接聯合醫院的專線小巴（76B 號）的營辦商已安排加強服務，運輸署將會密切監察。

9. 另外，茶果嶺、油塘及鯉魚門區的休憩用地及主要政府、機構及社區設施的供應大致上足夠。因應社會福利署及當區居民的要求，政府將會在欣榮街用地為區內人士提供各種社區設施，包括護理安老院、長者鄰舍中心、幼兒中心等社會福利設施，以及提供

六個課室的幼稚園、自修室和多用途室。

觀塘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10. 委員備悉觀塘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的工作進度、工作成果及計劃開支等資料。

11. 委員反映社區對區議會和區管會獲得更多資源，去掌握地區機遇和解決存在已久的地區問題表示歡迎。在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下，相關部門藉區管會的協調通力合作，聚焦解決問題，積極回應市民訴求，成效顯著。另一方面，部門與區議會攜手進行宣傳，亦深受居民支持。

12. 委員支持地區主導行動計劃在來年持續推展，以令其工作成果得以延續。委員認為除部門各自進行實務工作外，亦可藉不同方式加強居民對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的認知，並透過加強互動，更切實掌握地區問題的重點所在，以期能從源頭著手根治問題。

13. 主席表示同意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的成功，須有賴社區夥伴的支持。雖然一些由部門處理的巡視及清掃等工作較難安排市民參與，但可透過動員學校、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等組織分發宣傳品及資訊單張的過程，從中聽取地區意見。區管會在稍後階段，可參考從不同渠道得來的回饋，更新區內需加強滅蚊／剪草位置的資料，以交由部門或委聘承辦商跟進。

14. 委員一致通過於 2017/18 財政年度繼續在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下進行（1）加強滅蚊／剪草和（2）處理店舖阻街兩個項目，並擴大項目（1）的範圍至包括滅鼠，以及擴大項目（2）的範圍至加強街道清潔。具體工作包括：

- 諮詢區議會及區內各分區委員會以更新區內需加強滅蚊／剪草位置的資料；
- 擴大滅蚊工作的範疇至包括滅鼠；
- 委聘承辦商於區內有環境衛生問題但較難界定或不屬單一部門職權範圍的位置，進行包括滅蚊、滅鼠和剪草的特別清潔；

- 安排區議員及分區委員到地區主導行動計劃工作所涵蓋範圍進行實地視察並評價特別清潔服務承辦商表現；
- 舉辦持續及不同形式的公眾活動，向不同層面的市民加強宣傳等；以及
- 其他符合地區主導行動計劃方向的工作。

15. 上述工作的預計開支詳情見附件一。有關開支須待部門更清楚掌握其所負責的工作量後方可作準，並會受相關採購項目的價格影響。觀塘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會謹守審慎理財的原則申請撥款，確保在所獲撥款的框架下量入為出，並不時向區議會及區管會報告用款狀況。

觀塘區各項工務工程進展報告

「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16. 委員表示，政府在 2016 年度施政報告中宣布，優化「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區議會可選出不多於三條現有行人通道作為第二批推展項目，當中可供考慮的行人通道，將不再局限於由路政署負責維修及保養的公共行人通道。不過，最近路政署就有關事項諮詢區議會時，所提出可供考慮的行人通道，並無包括在房屋署管轄範圍內的行人通道。

17. 委員認為「人人暢道通行」計劃既決定持續開展，理應務求在社區締造方便市民上落的環境，政府須擴闊其涵蓋範圍，不宜自設局限。委員要求路政署採納區議會意見，重新審視下一階段的推展項目，不因事難而不為，之後再提交資料供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或相關工作小組討論。

18. 主席請土木工程拓展署向路政署轉達委員意見。

秀明道公共房屋工程

19. 委員表示秀明道公共房屋工程內包括項目如社區會堂、自修室、行人天橋和電單車為等，都是居民殷切期盼可增加供應的設

施，希望房屋署能致力爭取整項工程儘快竣工。

20. 委員備悉有關報告內容。

觀塘區議會及其屬下各個委員會會議主要議項

全球長者友善社區

21. 委員感謝部門協助提供有用資料，讓區議會屬下社區教育工作計劃小組完成申請，使觀塘獲得世界衛生組織正式認證為「全球長者友善社區」。委員期望各部門繼續支持愛老護老，為長者提供多方面的服務。

22. 委員備悉有關報告內容。

觀塘區各個分區委員會會議主要議項

23. 委員表示欣賞有關報告現改為詳載了各個分區委員會的會議紀錄，令所提供資料較過往詳盡，例如可見領展安排了代表出席四順分區委員會的會議，商討有關無障礙設施事宜，其他分區委員會可有所參考，要求領展同樣安排代表出席其會議。

24. 委員備悉有關報告內容。

其他事項

取締商業宣傳易拉架

25. 食物環境衛生署表示會持續就街道上違例展示的商業宣傳易拉架執法，除移走易拉架外，如有足夠證據亦會檢控有關人士。現時，署方已安排人員不少於隔天，並在繁忙時間採取行動，包括發出法庭傳票。署方會繼續監察有關情況，並不時檢討執法策略，務求改善執法成效。

藍田（西區）社區中心用地發展

26. 委員表示區議會屬下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去信發展局，建議發展藍田（西區）社區中心用地，以藉機一併改善社區會堂設施及周邊行人網絡配套。委員希望局方可早日作出回覆，以檢討正待開展的藍田（西區）社區中心加建升降機改善工程的施工方向。

開放臨時庇護中心安排

27. 委員表示民政處開放茜草灣鄰里社區中心，作臨時庇護中心供茶果嶺火災災民暫住已有一段時間，希望有關部門可盡快在住屋安排上協助災民，以求一方面令災民可重過正常生活，另一方面使地區團體可恢復租用社區中心設施舉辦活動。主席感謝地區團體的諒解與配合，並表示民政處一直與房屋署、地政總署和社會福利署跟進災民個案，希望他們早日獲得安置，社區中心服務也早日回復正常。

增建街市設施

28. 委員表示受領展翻新啟業街市的影響，不少在麗晶花園居住的長者都為要乘車到其他街市購買餸菜而深感不便，並且擔心日後啟業街市的菜價會變貴。委員建議政府在規劃中的宏照道建屋項目內安排增建街市設施，以滿足居民需要。

29. 規劃署表示已向房屋署反映意見，署方會考慮在有關建屋項目內增建街市設施的可行性。

推廣體育運動

30. 委員表示觀塘區多年來在全港性的馬拉松活動中取得佳績，居民實在應該感到自豪。有鑑運動有助減壓，能令人保持身心健康，委員認為各部門應從不同角度大力推廣。

改善交通擠塞

31. 委員繼續表示關注觀塘區，尤其是安達臣道發展計劃鄰近各處，因人口增加所帶來的交通擠塞問題。委員反映在早上繁忙時間，區內不少路段都行車緩慢，影響居民出入。委員希望各部門按

各自職權，致力提出改善觀塘交通擠塞的方案，並在諮詢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後盡快落實執行。

加快興建新校

32. 委員反映有不少將遷入觀塘區居住的家長，都表示希望未來可安排子女在區內上學；為此，委員希望區內新校可盡快完成興建，使學生不用乘車到鄰區學校上學，並且改善行人網絡方便學生步行到校，藉以減輕區內交通擠塞的問題。

打擊行乞活動

33. 委員表示發現區內有人進行有組織的行乞活動，行乞者並非真正需要援助，而是利用市民同情心，求取施捨騙財。委員希望警方留意有關情況，並拘捕及檢控該些行乞者。

土地用途檢討

34. 委員表示規劃署於 2014 年曾就觀塘區「短中期適合改作房屋發展的用地」事宜諮詢區議會，當中涉及 13 幅用地，但至今規劃署只就這些用地中的少部分，與區議會開展了推行房屋發展建議的詳細商討。委員希望可盡早得知所有房屋發展建議的具體資料，以充分向政府反映地區意見。

35. 另外，委員指出目前只掌握了茶果嶺高嶺土礦場第一期發展的資料，對第二期發展的時間表所知不多，希望規劃署可提供資料參考。

36. 規劃署表示觀塘區適合改作房屋發展的用地當中，有些的預計可供發展年份較後，而茶果嶺高嶺土礦場第二期發展亦暫時未有確實的推出資料。規劃署會因應實際情況，適時與區議會就提供個別房屋用地，進行更深入的商討。

觀塘民政事務處

2017 年 2 月

觀塘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2017/18 年度計劃開支

| <u>項目</u> | <u>預計開支</u> |
|----------------------------|--------------|
| 1. 食物環境衛生署行動 | \$1,100,000 |
| 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房屋署、地政總署及路政署行動 | \$800,000 |
| 3. 觀塘民政事務處聘任員工 | \$780,000 |
| 4. 委聘承辦商進行清潔 | \$300,000 |
| 5. 安排在區內社區中心／會堂和個別增置滅蚊器材 | \$250,000 |
| 6. 舉辦大型社區參與活動 | \$250,000 |
| 7. 製作宣傳品 | \$150,000 |
| 8. 儲備及其他 | \$300,000 |
| 合計： | \$3,930,000* |

* 除食物環境衛生署行動及觀塘民政事務處聘任員工需用款項外（即項目 1 及 3），觀塘區於 2017/18 財政年度在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下運作撥款預計開支共約為 205 萬元。